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20年9月16日以电子邮件及其他通讯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，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审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。会议于2020年9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出席会议的监事应到3名，实到监事3名，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邵立岩女士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、法规和内部制度的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本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任职资格，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，符合公司《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，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、有效，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。

监事会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0年9月18日，并同意向符合授予条件的74名激励对象授予1,696.5万股限制

性股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0 年 9 月 18 日